

证券代码：430139

证券简称：华岭股份

公告编号：2023-087

上海华岭集成电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公司于2022年9月2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下发的《关于同意上海华岭集成电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2027号），同意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申请。公司本次发行的发行价格为13.50元/股，发行股数为40,000,000股，实际募集资金总额为540,000,000.00元，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39,154,716.98元（不含增值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500,845,283.02元。

本次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总额为540,000,000.00元。本次发行的保荐机构（联席主承销商）中信建投已将扣减截至2022年9月28日尚未收取的承销费人民币32,400,000.00元后（不含增值税）的资金总额计人民币507,600,000.00元汇入以下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汇入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张江支行账号为8110201013901514755的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人民币370,845,283.02元；

汇入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南西支行账号为121945773310808的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人民币136,754,716.98元。

截至2022年9月28日，上述募集资金已到账，并由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进行审验，出具了《上海华岭集成电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验

资报告》（安永华明（2022）验字第61319517_B02号）。

截至2023年6月30日，公司募集资金专户情况如下：

序号	开户银行	账号	余额（元）
1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张江支行	8110201013901514755	44,531,010.14
2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南西支行	121945773310808	-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保护投资者的利益，根据《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等规定，公司于2021年12月6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2021年第五次会议，于2021年12月22日召开了2021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签署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议案》《关于制定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后适用的系列内部治理制度的议案》，通过了《上海华岭集成电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以下简称“《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公司已对募集资金实行了专户存储，并与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南西支行分别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

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的认购账户分别为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张江支行账户（账号：8110201013901514755）、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南西支行账户（账号：121945773310808）。上述账户开立之后一直仅用于募集资金用途，未作其他用途。

截至本报告期末，公司在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南西支行开立的募集资金专用账户（账号：121945773310808）募集资金已使用完毕，公司于2023年6月30日注销了该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公司与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南西支行签署的《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随之终止。

三、本报告期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 募投项目情况

1、募投项目基本情况

公司于 2021 年 12 月 6 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 2021 年第五次会议，于 2021 年 12 月 22 日召开了 2021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申请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确定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募集资金用途如下：

单位：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总投资	拟投入募集资金
1	临港集成电路测试产业化项目	800,000,000.00	670,000,000.00
2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180,000,000.00	130,000,000.00
	合计	980,000,000.00	800,000,000.00

2、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情况

2022 年 11 月 16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 2022 年第十一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 2022 年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的议案》，同意公司根据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实际情况，对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进行调整。公司独立董事就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公司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低于原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故对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进行调整。各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的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总投资	原拟投入募集资金	调整后投入募集资金
1	临港集成电路测试产业化项目	800,000,000.00	670,000,000.00	420,845,283.02
2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180,000,000.00	130,000,000.00	80,000,000.00
	合计	980,000,000.00	800,000,000.00	500,845,283.02

3、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如下：

募集资金账户情况	金额（元）
----------	-------

1、募集资金账户初始金额	507,600,000.00
2、募集资金账户资金的增加项	3,291,477.27
其中：利息收入	3,291,477.27
3、募集资金账户资金的减少项	466,360,467.13
其中：手续费	4,932.14
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	6,754,716.98
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 ——临港集成电路测试产业化项目	10,220,558.22
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80,000,000.00
临港集成电路测试产业化项目投入	369,038,012.58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投入	342,247.21
4、募集资金账户期末余额	44,531,010.14

募投项目可行性不存在重大变化

（二）募集资金置换情况

2022年11月16日，公司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2022年第十一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2022年第八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90,220,558.22元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6,754,716.98元置换已从自有资金账户支付的发行费用。公司独立董事就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对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和支付发行费用的情况进行了鉴证，并出具《上海华岭集成电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的专项鉴证报告》（安永华明（2022）专字第61319517_B02号）。

截至本报告期末，上述募集资金已置换完毕。

（三）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公司不存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四）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情况

报告期，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如下：

委托方名称	委托理财产品类型	产品名称	委托理财金额	委托理财起始日期	委托理财终止日期	收益类型	预计年化收益率(%)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张江支行	结构性存款	共赢智信汇率挂钩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13597 期	20,000,000.00	2023 年 2 月 6 日	2023 年 3 月 8 日	保本浮动收益、封闭式	2.90%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张江支行	结构性存款	共赢智信汇率挂钩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13598 期	30,000,000.00	2023 年 2 月 6 日	2023 年 4 月 7 日	保本浮动收益、封闭式	3.05%

注：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张江支行结构性存款的基础利率为 1.30%。

2022 年 11 月 16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 2022 年第十一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 2022 年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2 亿元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拟投资的品种为保障投资本金安全的银行理财产品、定期存款或结构性存款产品，拟投资的产品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期限最长不超过 12 个月，该议案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公司独立董事就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本报告期内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方式为购买银行结构性存款，累计 50,000,000.00 元，理财收益共计 171,780.82 元。

截至本报告期末，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余额为 0 元。

四、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资金使用情况

为优化华岭申瓷的资本结构，进一步增强其经营实力，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公司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主体、项目等不变的情况下，变更募投项目“临港集成电路测试产业化项目”的实施方式，由对上海华岭申瓷集成电路

有限责任公司借款变更为对其增资，该部分资金 420,845,283.02 元以增资方式投入上海华岭申瓷集成电路有限责任公司。

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概况：

序号	募集资金用途 投资项目名称	变更前拟投资金 额（元）	变更后实际投资 金额（元）	募集资金用途变更的主 要原因
1	临港集成电路 测试产业化项 目	420,845,283.02	420,845,283.02	变更募投项目资金使用 方式，由对上海华岭申 瓷集成电路有限责任公 司借款变更为对上海华 岭申瓷集成电路有限责 任公司增资
合计	-	420,845,283.02	420,845,283.02	-

2023 年 5 月 10 日，公司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2023 年 5 月 29 日，公司召开了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暨向子公司增资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就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本次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符合募投项目的实施需求，有利于保障募投项目顺利实施，符合募集资金使用计划。本次变更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和要求使用募集资金，并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进行了披露，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的违规情形。

六、备查文件

- （一）《上海华岭集成电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 （二）《上海华岭集成电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 （三）《上海华岭集成电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上海华岭集成电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8月28日

附表 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 元

募集资金净额			500,845,283.02	本报告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78,865,823.01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420,845,283.02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459,600,818.01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 总额比例			84.03%					
募集资金用途	是否已变更项目, 含部分变更	调整后投资总额 (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 金额 (2)	截至期末 投入进度 (%) (3) = (2)/(1)	项目达到 预定可使 用状态日 期	是否达 到预计 效益	项目可行 性是否发 生重大变 化
临港集成电路测试产业化项目	否	420,845,283.02	178,667,575.80	379,258,570.80	90.12%	2024 年 12 月 31 日	不适用	否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否	80,000,000.00	198,247.21	80,342,247.21	100.43%	2023 年 6 月 30 日	不适用	否

合计	-	500,845,283.02	178,865,823.01	459,600,818.01	-	-	-	-
募投项目的实际进度是否落后于公开披露的计划进度项目，如存在，请说明应对措施、投资计划是否需要调整（分具体募集资金用途）	否							
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否							
募集资金用途变更的（分具体募集资金用途） 情况说明	<p>2023年5月10日，公司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2023年5月29日，公司召开了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暨向子公司增资的议案》。公司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主体、项目等不变的情况下，变更募投项目“临港集成电路测试产业化项目”的实施方式，由对上海华岭申瓷集成电路有限责任公司借款变更为对其增资，该部分资金420,845,283.02元以增资方式投入上海华岭申瓷集成电路有限责任公司。公司独立董事就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p>							
募集资金置换自筹资金情况说明	<p>2022年11月16日，公司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2022年第十一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2022年第八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90,220,558.22元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6,754,716.98</p>							

	<p>元置换已从自有资金账户支付的发行费用。公司独立董事就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对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和支付发行费用的情况进行了鉴证，并出具《上海华岭集成电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的专项鉴证报告》（安永华明（2022）专字第 61319517_B02 号）。</p> <p>截至本报告期末，上述募集资金已置换完毕。</p>
<p>使用闲置募集资金 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说明</p>	<p>不适用</p>
<p>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相关理财产品情况说明</p>	<p>2022 年 11 月 16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 2022 年第十一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 2022 年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2 亿元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拟投资的品种为保障投资本金安全的银行理财产品、定期存款或结构性存款产品，拟投资的产品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期限最长不超过 12 个月，该议案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公司独立董事就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p> <p>本报告期内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为购买银行结构性存款，累计 50,000,000.00 元，理财收益及利息收入共计 171,780.82 元。</p> <p>截至本报告期末，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余额为 0 元。</p>

超募资金投向	不适用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或归还银行借款情况说明	不适用